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科員 黃鈺庭
電話：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iyubinghua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442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4426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語營隊活動資
訊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原民會）112年5月10日原
民教字第11200216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摘擇如下（餘詳如報名簡章）：

（一）對象及資格：

- 1、10歲以上原住民族中小學生。
- 2、各營隊以招收該族別學生為原則。
- 3、非該族學生報名者得依未額滿人數遞補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

- 1、第1階段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2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2、第2階段：開放第1階段未足額錄取之族語營隊報名，
報名期間由112年6月14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12年6月19
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欲報名本案營隊活動之學生及家長填妥報



名表後逕送各承辦單位（各16族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）彙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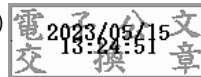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公告錄取時間：

- 1、第1階段：112年6月14日（星期三）。
- 2、第2階段：112年6月21日（星期三）。
- 3、各梯次族語營隊正/備取名單請逕至報名簡章內所附之查詢路徑網址查詢。

三、檢附旨案報名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